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公司作废剩余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对公司作废剩余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结合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及员工离职情况，公司本次作废剩余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作废剩余共1,194万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4月13日